

项目造价咨询委托协议书

委托单位（甲方）：汕头市潮南区井都镇陇尾村陇一股份经济合作社

受托单位（乙方）：中昌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将本工程项目委托乙方进行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根据双方“真诚合作，有偿服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同意，订立以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为以下项目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陇尾村寨后路口景观小品及井田公路段篱笆围栏及文体公园铁皮广告牌项目
- 2、服务类别：预算编制

二、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 1、为乙方提供本协议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相关图纸、资料、有关文件等，并保证提供的各种文件、资料(含复印件)的真实、合法、完整性，如有虚假愿为此造成的后果负一切责任。

三、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 1、根据甲方提供本协议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范围内相关图纸、资料、有关文件等，依据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部门颁发的有关定额文件、计价依据等规定和精神，遵循允当的计算方式与专业工作程序，出具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四、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 1、服务收费：依据本项目服务类型、服务内容、深度及质量要求及其它附加工作等；经双方协商同意，则本项目造价咨询收费为 ¥2000元，（人民币大写：贰仟元整）。

- 2、付款方式：甲方应在本委托事项咨询报告书出具同时，在五天内及时向乙方支付咨询费用。

五、本项目咨询费由中昌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汕头潮南分公司开具发票并代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中昌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六、本协议书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签订之日起执行。未尽事宜，双方另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同样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代表：郑培兴

乙方(盖章)：



代表：



签约日期：2025年5月28日

